

福建亿安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拟认定核心员工提名基本情况：

福建亿安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9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提名林政通为公司核心员工，以上员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 核心员工认定的安排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。公示期为2024年9月3日至2024年9月13日。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如有任何异议，应于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。公示期满后，公司监事会将对本次核心员工认定情况发表明确意见，并拟于2024年9月25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：

《福建亿安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亿安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年9月3日